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6月21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于2023年6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血制增资巧家县上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上海血液制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上海血制”)全额出资2,500万元增加巧家县上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巧家浆站”)注册资本,增资完成后,巧家浆站注册资本由2,000万元增加至4,500万元,上海血制持有100%的股权。增资款项由上海血制自筹。

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血制增资龙陵县上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所属上海血制全额出资2,500万元增加龙陵县上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龙陵浆站”)注册资本,增资完成后,龙陵浆站注册资本由1,500万元增加至4,000万元,上海血制持有100%的股权。增资款项由上海血制自筹。

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26日